厦门市宏业工程建设技术有限公司作业指导书	文件编号: XHYJ3x-46-F
数显白度仪校验规程	第 1 页 共 1 页
	年 月 日第 次修订
	颁布日期: 2009年07月01日

1 总则

- 1.1 本规程适用于新的或使用中的数显白度仪的校验。
- 1.2 数显白度仪主要用于检验涂料白度的专用设备。
- 1.3 校验周期为半年。

2 技术要求

- 2.1 仪器要有铭牌。开机工作正常。
- **2.2** 零点漂移≤0.2/10min,示值漂移≤0.3/3min。
- 2.3 测量孔径为Ø30 mm±0.3 mm。
- 2.4 可调零,可调到标定值。

3 校验用标准器具

- 3.1 游标卡尺: 量程为 300 mm, 分度值为 0.01 mm。
- 3.2 秒表: 分度值为 0.1s。

4 校验方法

- 4.1 用感官和启动试验检测,应符合2.1条要求。
- 4.2 用秒表和人工读数测量零点漂移和示值漂移。
- 4.3 用游标卡尺测量测量孔径。
- 4.4 用调零电位器和工作标准白板检测。

5 校验结果评定

5.1 数显白度仪必须全部符合技术要求。

6 附录

6.1 校验记录。